

2024 年度
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订和管理全区各类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全区统计工作。
2.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街道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区情区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区情区力方面的统计数据并进行统计分析。
4. 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其他服务业、基本单位、能源、投资、人口就业、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全区基本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各类统计监测评价,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党工委（区委）、区管委会（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6. 指导和推进各街道、各部门、各行业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组织实施部门统计工作。
7. 建立健全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8. 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化系统,组织实施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协调和指导全区现代化统计体系建设。

9. 落实全区统计法治监督责任,组织管理全区统计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组织指导全区统计信用体系建设。

10. 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对外交流合作项目和有关统计资料的交换工作。

11. 加强和推进统计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区统计科学研究、统计教育和统计干部培训工作。

12. 完成区党工委（区委）、区管委会（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

（1）按照简政放权要求,依法依规承接市级下放的可由区政府行使的行政权力和相关职责事项,成熟一批,承接一批,逐步到位。

（2）深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审批服务便民化,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大力推行审批服务“三集中三到位”精简行政审批,减少环节简化程序、提高效率,建立行政审批与监管协调联动制度,优化营商环境。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统计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建引领,切实把牢政治方向

1. 筑牢政治信仰根基。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在局党组会、中心组学习会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截至10月底累计召开局党组会19次，中心组学习会10次。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和局党组、党支部学习教育任务清单，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学习4次，交流学习体会10人次，推动《条例》入脑入心。在党工委2024年第40次会议上专题汇报关于新修改《统计法》学习贯彻情况，切实提高统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2. 夯实党建工作基础。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部署推进党建工作，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分管领域工作。制定《2024年区统计局党建工作要点》，对全年党建工作进行系统规划。深入实施“桐”心“统”力——共筑消防防线守护院落安全实事项目和“数聚先锋——守牢五经普数据质量生命线”书记项目，将主责主业与党建业务充分融合。开展“数览发展向新而行”统计开放日进社区活动，向居民宣传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展现统计部门服务社会民生的举措和成绩。

3. 锤炼过硬干部队伍。常态化开展“我向组织说句心里话”活动，进一步畅通组织沟通渠道。坚持正确用人导向，通过双向挂职促进年轻干部拓宽视野、互学互鉴，今年共选派1名优秀干部赴市统计局挂职锻炼，1名挂职市民建，1名参与区委巡察，1名挂职社区。系统谋划教育培训，组织举办统计干部综合能力提升班，以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统计系统专场宣讲报告会，进一步提

高统计干部队伍综合素质。

4. 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党组会第一时间传达基层减负《若干规定》文件精神，对照《负面清单》检视反省自身问题。以“一封廉洁家书”形式向局机关党员领导干部家属发出倡议，筑牢家庭反腐倡廉防线。组织观看反腐电视专题片《持续发力纵深推进》和警示教育片《剑指群众身边的贪腐》，确保干部警钟长鸣知敬畏。组织全局工作人员赴省级廉政教育基地苏州碑刻博物馆开展现场教育，进一步加强党性修养和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三届区委第八轮巡察要求，成立工作联络组，严明纪律、全力配合，保障巡察工作顺利开展。

5. 牢牢把握意识形态。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将其纳入年度工作要点、党建工作责任制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局党组书记带头主抓，党组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分管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各处室各专业在具体工作中层层抓好落实。签订《区统计局党员、干部网络行为规范承诺书》，进一步规范网络行为，推动全局干部职工做文明上网用网的表率。会同结对的桐星社区开展“统”心“悦”读主题阅读活动，引导局党员干部学以致用，用有所成。

（二）精准监测分析，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1. 强化主要经济指标监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细化GDP核算35项指标责任分工，做好行业主管部门、街道和企业的沟通服务指导，形成全区“一盘棋”大抓经济的良好局面。持续做好“经济大镇”指标监测及各街道经济画像，通过下发经

济运行“诊断单”，提醒街道及时做好企业服务指导。加强月度、季度主要经济指标监测研判，用好预申报制度，及时发现经济增长的趋势性、苗头性问题，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前三季度，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698.9 亿元，同比增长 5.3%；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96.7 亿元，同比增长 4.9%；实现固定资产投资 142.5 亿元，同比增长 0.6%。

2. 有力推动企业升规纳统。综合利用五经普底册、“准四上”库、税库等数据资料，深入挖掘潜力型、成长型单位，区街联动高效推动纳统入库，截至 10 月底，共完成“四上”单位入库 116 家、新增投资项目 46 个，限下贸易样本单位换样 12 家，其中，8~10 月，分别完成月度新增“四上”单位入库 15 家、22 家、54 家，各月入库数量均为历年最高。同步做好退库审核，完成退库 87 家，进一步调优在库企业结构。

3. 加强统计分析研究能力。加强企业、行业运行情况调研分析，及时反映经济运行动态，今年累计撰写各类信息分析 104 篇，通过《姑苏信息》等渠道上报调研分析 19 篇，获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 8 篇，录用及批示数量较往年有明显提高。做好节假日商圈消费、宾馆酒店、旅游景区情况监测分析，持续做好规上文化产业单位统计工作，前三季度全区规上文化产业单位新增 38 家，位列全市第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1.46%，位列全市第 5。

4. 着力推进统计核算工作。深入学习《2024 年苏州市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方案》，及时掌握核算新方法、新变化，根据新制度及时调整本年度核算体系。以五经普为契机，深入研究

GDP 总量支撑性，按照法人单位、个体户分别测算批发零售业、租赁和商贸服务业、建筑业等重点行业对 GDP 的支撑度，切实发挥统计部门参谋助手作用。目前来看，全区主要指标支撑有力，“四上”及“四下”单位合计 1062 亿元，其中“四上”单位完成 646 亿元，占总量的 60.8%；“四下”单位完成 416 亿元。

（三）摸清经济家底，科学组织实施普查

1. 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亲自关心五经普工作，召开各类推进会 4 次，赴街道社区调研 1 次，深入指导部署各项任务。先后成立经普工作领导小组、经普登记推进工作专班，充分发挥各行业主管部门的职能职责，构建协同高效的工作体系。经反复排摸，全区一套表单位登记数 1517 家、个体户登记数 5606 家、非一套表单位登记数 68116 家。

2. 分类施策强化培训指导。扎实做好登记业务培训工作，组织开展“两员”、行业主管部门、重点专业领域等多层次培训，累计完成全区 658 家行政事业单位、45 家宗教（基金会）的专题培训，以及 7 场建筑业、批零住餐、服务业行业重点企业培训。加大对街道业务指导力度，以入户登记、个体户报表填报等为重点一对一指导，确保数据统准统全。

3. 突出重点夯实数据质量。强化平台数据审核，针对一套表单位，比对税务数据，强化填报指导，确保各类问题当天修改到位。针对个体户、非一套表单位加强数据分行业、分类型比对，及时核实修改异常值，消除漏报、错报情况。累计完成一套表、非一套表单位 56086 家、共 87035 条的数据核实和修正工作。

4. 聚焦疑点开展专项核查。结合省、市要求和区情实际，出台五经普数据质量检查暨事后质量抽查预检工作实施办法。在市经普办的指导下，对区内 58 家非一套表单位、1 家一套表单位、4 家抽样个体户、1 家大个体、4 家投入产出单位进行数据质量核查，集中审核重点财务指标数据，抽查单位错报率 0，整体数据质量得到有力保障。

（四）推进依法治统，形成清朗法治氛围

1. 聚力提升统计执法水平。全面梳理 2018 年~2023 年期间全区统计执法检查情况，健全执法检查台账。对 2023 年省定执法检查中指标误差率在 5%~10% 的 1 家企业开展“回头看”，坚决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行为，保持防止统计造假的高压态势。10 月，完成 16 家单位“双随机”执法检查任务，下一步将对指标存在 10% 以内的误差的企业发送责令改正通知。

2. 创新开展统计普法宣传。制定新修改《统计法》宣传贯彻方案，重点加强各级领导干部的学习、统计条线、统计调查对象和社会公众的普法宣传，推动统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坚持执法与普法有机结合，在执法过程中针对企业填报疑难杂症，提供专业指导和法规普及，更加有效提升企业的依法统计意识。

3. 持续推进统计信用建设。开展 2024 年度统计信用红名单企业认定与延续工作，申请市级“统计信用红名单企业”2 家，新增区级“统计信用红名单企业”2 家。加强和完善全区统计信用体系建设，开展统计诚信承诺工作，签署新增纳入统单位诚信统计承诺书 124 份。

（五）聚焦考核监测，推进考核争先进位

1. 扎实开展“市考”分析研究。第一时间梳理分析2023年“市考”中姑苏区共性指标完成情况，对接落后指标责任部门，形成工作建议，推动补短强弱。密切跟踪2024年“市考”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加强对上沟通争取，细化落实责任部门，更好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加强定期监测，通过季度考核指标绩效的评估反馈和监测分析，及时发现掌握指标工作薄弱点，切实做到以数据找差距，以监测推落实，以考核促实效。

2. 认真制定“区考”指标体系。结合区委区政府重点任务和特色工作，征集“区考”指标意见，形成“区考”指标体系。通过组织培训、深入街道调研等形式，详细解读考核细则，及时了解考核对象意见，为持续优化综合考核制度设置和指标体系打下坚实基础。

（六）聚焦基层基础，提升统计服务水平

1. 认真做好年定报工作。开展各专业年报定报培训，结合新制度新变化及街道需求，制定个性化课程，有效提升基层统计业务能力。持续做好1576家“四上”单位，136家“四下”单位的数据催报和查询验收，组织街道、企业开展数据质量核查，累计核查单位375家，切实抓好源头统计数据质量。

2. 深化重点领域统计调查。平稳有序开展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采购经理调查、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4项常规调查。围绕社会热点、调查重点，充分发挥机动高效的“调查轻骑兵”优势，认真开展农民工市民化、时间利用调查、2023年度综合考核

满意度评价调查等 8 项专项调查工作。

3. 创新开展派生产业统计。围绕文化产业、数字经济、生产性服务业等派生产业开展定期监测。立足现行的统计制度和方法，结合区情实际，对规上、限上单位进行产业认定和标记，及时准确客观反映区域经济的新特征、新变化、新规律。今年以来，共确认生产性服务业单位 282 家，数字经济单位 110 家。

第二部分
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2.86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6.6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6.11	本年支出合计	376.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376.11	总计	376.1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6.11	376.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92	236.9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36.92	236.92						
2010501	行政运行	203.48	203.4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3.44	33.44						
205	教育支出	2.86	2.8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86	2.8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86	2.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2	39.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2	39.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8	27.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4	1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1	9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1	9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62	15.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0.99	50.99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6.11	339.81	36.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92	203.48	33.4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36.92	203.48	33.44			
2010501	行政运行	203.48	203.4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3.44		33.44			
205	教育支出	2.86		2.8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86		2.8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86		2.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2	39.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2	39.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8	27.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4	1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1	9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1	9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62	15.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0.99	50.99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92	236.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2.86	2.8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2	39.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6.61	96.6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6.11	本年支出合计	376.11	376.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76.11	总计	376.11	376.1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6.11	339.81	36.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92	203.48	33.4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36.92	203.48	33.44
2010501	行政运行	203.48	203.4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3.44		33.44
205	教育支出	2.86		2.8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86		2.8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86		2.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2	39.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2	39.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8	27.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4	1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1	9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1	9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62	15.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0.99	50.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9.81	319.36	20.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36	319.36	
30101	基本工资	34.44	34.44	
30102	津贴补贴	139.01	139.01	
30103	奖金	67.26	67.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8	27.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4	12.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4	7.9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0.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		20.45
30201	办公费	0.31		0.3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5.00		5.0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97		4.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6		5.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		4.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6.11	339.81	36.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92	203.48	33.4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36.92	203.48	33.44
2010501	行政运行	203.48	203.4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3.44		33.44
205	教育支出	2.86		2.8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86		2.8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86		2.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2	39.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2	39.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8	27.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4	1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1	9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1	9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62	15.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0.99	50.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9.81	319.36	20.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36	319.36	
30101	基本工资	34.44	34.44	
30102	津贴补贴	139.01	139.01	
30103	奖金	67.26	67.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8	27.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4	12.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4	7.9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0.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		20.45
30201	办公费	0.31		0.3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5.00		5.0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97		4.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6		5.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		4.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0	2.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0	2.8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25	参加会议人次(人)	3,255
组织培训次数(个)	5	参加培训人次(人)	3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
30201	办公费	0.3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5.0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姑苏区统计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376.1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7.41万元，减少11.1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376.11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376.1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7.41万元，减少11.19%，变动原因：去年有五经普经费，今年没有。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376.11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376.1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7.41万元，减少11.19%，变动原因：去年有五经普经费，今年没有。
2. 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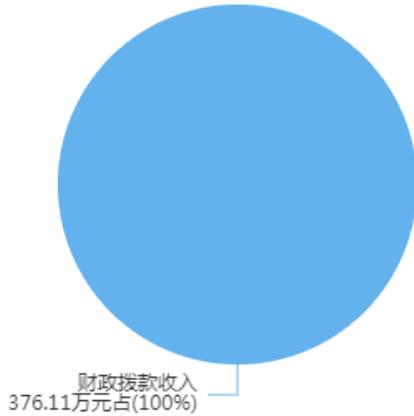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376.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6.1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万元，占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

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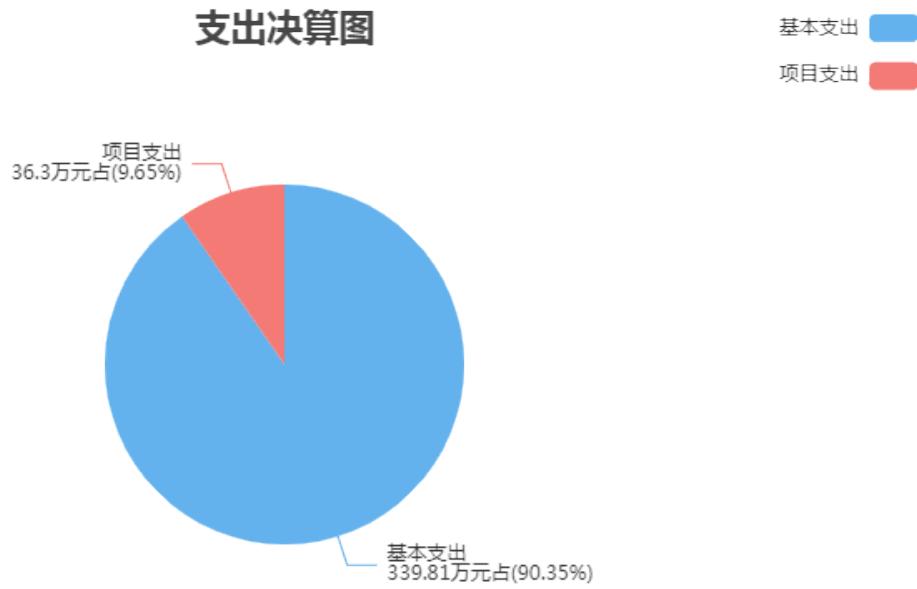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76.11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339.81 万元, 占 90.35%; 项目支出 36.3 万元, 占 9.65%;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376.1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7.41万元，减少11.19%，变动原因：去年有五经普经费，今年没有。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76.1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89.93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54.5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67.77 万元，支出决算 20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减了基本公用经费人员定额经费。

2.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 282 万元，支出决算 3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减了专项统计调查费。

（二）教育支出（类）

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8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今年主要增加了姑苏区统计条线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1.85 万元，支出决算 27.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今年有调出人员。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4.96 万元，支出决算 1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今年有调出人员。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9.48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今年住房公积金调标。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6.47 万元，支出决算 1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今年有调出人员。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7.4 万元，支出决算 5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今年购房补贴调标，有补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39.8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9.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20.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76.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7.41 万元，减少 11.19%，变动原因：上年有五经普调查经费，今年没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39.8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9.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20.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8 万元，变动原因：压减公务接待费。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25 个，参加会议 3255 人次，开支内容：统计业务培训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5 个，组织培训 310 人次，开支内容：场地费、师资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0.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1 万元，减少 9.35%，变动原因：压减了基本公用经费人员定额经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6.3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76.1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

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

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 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